

臺北市112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系列活動 「自我傷害防治輔導教師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112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計畫。
- (二) 臺北市112年度公私立高級中學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推廣「校園學生自我傷害防治手冊」，以強化高中職專業輔導人員於學生自我傷害防治相關議題之專業知能，並透過校園自我傷害行為的預防與介入，探討自我傷害個案之常見議題與處遇方式。
- (二) 了解自我傷害行為的生物心理社會面向及科學實證有效的自我傷害防治策略，以促進醫療與學校跨系統合作。
- (三) 透過實務經驗與案例分享，提供教師 DBT 辯證行為治療的觀點，增加實務應用的知能並促進青少年學生之身心發展。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內湖高級中學。

四、專題講座與經歷：廖士程醫師—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新竹分院精神醫學部主任。

陳淑欽心理師—馬偕自殺防治中心臨床心理師。

五、研習主題：從醫療觀點談校園自我傷害行為的預防與介入。

六、研習日期：112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9:00—17:00。

七、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內湖高中 A 棟大階梯教室。

八、參加對象：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含特殊學校）及國中輔導教師，預定參加人數100人，備取10人，請各校務必薦派輔導教師參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九、研習內容及流程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及主講人
08:30-09:00	相見歡、報到	內湖高中輔導室
09:00-09:50 10:00-10:50 11:00-11:50	自我傷害行為的生物心理社會面向 科學實證有效的自我傷害防治策略 跨系統合作的挑戰與機遇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 精神科 廖士程醫師
12:00-13:30	午餐	

時間	研習內容	主持及主講人
13:30-16:30	DBT 辯證行為治療如何協助自我傷害學生	馬偕自殺防治中心 陳淑欽臨床心理師
16:30-17:00	綜合座談會、賦歸	內湖高中輔導室

十、報名方式：請於112年11月3日（星期五）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進行網路報名，並完成學校薦派程序。參加人員給予公假並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聯絡人：輔導室許豔秋主任（02-27977035#509）。

十一、交通資訊

（一）校址：臺北市內湖區文德路218號（臺北市內湖區文德路128號，捷運由文德站2號出口右轉3分鐘）。

（二）敬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本校不提供停車位。

（三）本校位置及周邊大眾運輸工具示意圖。



十一、經費：由教育部112年度友善校園專款補助及教育局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